

臺北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
「綜合活動領域專業知能精進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臺北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臺北市 108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協助教師掌握十二年國教綜合活動領域課程教材內容，吸取新知。
- (二) 培訓本市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做為推廣與實踐教育政策窗口。
- (三) 建立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材教法資源共享平台。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北市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

四、研習對象與人數：臺北市綜合活動領域教師，第一場次以 40 人為限，第二場次以 30 人為限。

五、辦理時間、地點及研習內容：

場次	日期/時間	主題	講座	地點
一	109.03.26 (四) 9:00-12:00	綜合活動的暖身破冰技巧	桃園市慈文國中 女童軍團長 黎玉鈴老師	明德國中 家庭教育中心
		唱跳教學融入綜合活動		
		「團體合作與領導」 素養教案分享		
二	109.03.26 (四) 9:00-12:00	家庭教育議題融入學習領域 教材教法設計分享 「金家好主人」	芳和實中 徐敬容組長 雙園國中 程子窈老師	士林國中 繁星樓 2 樓 機器人教室

六、報名方式：

- (一) 請於報名截止日（109.03.19 週四）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二) 報名人數額滿時，每校以一名教師為原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公布研習名單（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自行上網查詢或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
- (三) 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者請務必準時，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不給予研習時數。

七、聯絡方式：士林國中教務處黃立婷組長，電話：8861-3411#220。

八、經費：

由 108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臺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補助款及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九、本計畫經陳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